中山府发〔2024〕3号

重庆市江津区中山镇人民政府

关于印发《江津区中山镇山洪灾害防御预案》的通知

各村（居）民委员会，镇属各单位，镇机关各部门：

现将《江津区中山镇山洪灾害防御预案》印发给你们，请遵照《预案》要求，认真执行，并抓好落实。

特此通知

附件：1.江津区中山镇山洪灾害防御预案

2.中山镇山洪灾害防御人员联络表

3.中山镇地灾点监测人员联络表

（此页无正文）

重庆市江津区中山镇人民政府

2024年1月12日

抄送：区水利局。

重庆市江津区中山镇党政办公室 2024年1月12日印发

附件1

江津区中山镇山洪灾害防御预案

江津区中山镇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二〇二四年一月

# 1 总 则

## 1.1编制目的

山洪灾害是指山丘区由于降雨引发的山洪、泥石流、滑坡等对人民生命、财产造成损失的灾害。为有效防御山洪灾害，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做到有计划、有准备地防御山洪灾害，避免群死群伤事件发生，特制定本预案。

## 1.2编制依据

1.《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地质灾害防治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气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重庆市〈河道管理条例〉实施办法》、《水库大坝安全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

2.《重庆市江津区山洪灾害防御预案》、《重庆市江津区地质灾害防治规划》。

## 1.3适用范围

本预案适用于江津区中山镇区域范围内山洪灾害的预防和应急处置。本预案是在现有工程设施条件下，针对可能发生的山洪灾害所预先制定的防御方案、对策和措施，是实施指挥决策和防御调度、抢险救灾的依据。

## 1.4预案执行与修订

1.本预案由江津区防汛抗旱指挥部负责审批，并报重庆市防汛抗旱指挥部备案。

2.本预案有效期为5年，如情况有较大变化，或指挥长和副指挥人员变动，应及时修订。

# 2 基本情况

## 2.1自然概况

中山镇位于江津区笋溪河小流域，辖区内有笋溪河河流，有小（一）型水库1座、小（二）型水库3座、山坪塘82口。区域属亚热带湿润气候区，具有副热带东亚季风特点。雨量充沛，灾害性天气较多。年平均总日照时数1273.6小时，年平均相对湿度81%左右，年平均气温为18.4℃，全年无霜期341天。多年平均降雨量1030.7毫米。平均土壤侵蚀模数3340.82t/(km2.a)。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中山镇历史山洪灾害损失情况表** | | | | | | |
| 时间（年） | 受灾人数（人） | 受灾面积（亩） | 死亡人数（人） | 倒房（间） | 经济损失（万元） | 灾害类型  （山洪/泥石流/滑坡） |
| 2014 | 6300 | 5505 | 0 | 323 | 5130 | 山洪 |

## 2.2经济社会情况

中山镇位于江津区西南部，幅员面积156平方公里。共辖1社区，6个行政村，43个合作社。2022年末辖区总人口2.7万人，其中农业人口1.6万人，非农业人口1.1万人。

2022年全镇生产总值6.98亿元，其中农业生产总值4.26亿元，农作物种植面积4.45万亩，粮食总产量1.6万吨。

# 3 工作原则和目标

## 3.1原则

坚持以人为本，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把河道沿岸有居民居住和人口集中活动场所作为防御重点。

坚持群防群治，建立健全工作网络，把工作延伸至最基层，提高全民防灾意识，调动全社会防灾的积极性。

坚持标本兼治，在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的同时，提高预测、预报、预防山洪灾害的能力。

坚持科学防洪、依法防治、合理调度，最大限度地减少灾害损失。

## 3.2目标

坚持以人为本，最大限度地避免或减少人员伤亡，减轻财产损失。

# 4 组织指挥体系和职责分工

## 4.1建立中山镇防汛抗旱指挥部

山洪灾害防御工作实行镇党委书记、镇长双指挥长负责制。成立中山镇防汛抗旱指挥部（以下简称指挥部），负责本辖区内山洪灾害的防御、抢险救灾工作的组织领导、统筹协调。

指 挥 长：施昌林、潘明祥

副指挥长：张庭平、刘静、陈伦伟、丁一、叶春雷、商雪、王土银

成员：党政办、党群办、财政办、经济发展办、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应急管理办、平安建设办、民政和社会事务办、农业服务中心、水利林业办、旅游服务宣传统战办、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城市综合管理执法支队中山大队、乡村振兴办、规划与自然资源管理所、市场监督管理所、司法所、派出所、供电所、中山卫生院、学校、村（社区）等部门负责人。

职责：贯彻落实上级党委政府关于防汛抗旱工作的决策部署；建立完善我镇防汛抗旱管理机制；组织编写、修订应急预案；组织开展水旱灾害风险排查并督促落实防控措施；组织开展预警行动、先期处置，协助有关部门开展应急处置和救援；组织做好应急设备设施维护以及应急物资管理、使用和发放；开展应急培训、应急演练工作。

## 4.2指挥部下设机构

中山镇防汛抗旱工作由中山镇防汛抗旱指挥部统一领导，下设5个工作机构：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信息监测组、转移调度组、后勤保障组、应急抢险队（工作日，各机构人员到位到岗，按职责分工协作。汛期节假日，除安排正常值班人员外，增加备勤人员，防汛抗旱工作由镇值班领导统一安排调度）。

4.2.1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

中山镇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设在镇党政办（以下简称防指办）。

主任：商雪

副主任：熊峰、程贞云

成员：聂新越、谭胜昔、扶顺祥、成欣蔚

职责：负责收集汇总本镇发生的突发事件信息，并按规定上报；审核本镇应急预案并指导所辖村（社区）编制应急预案；组织开展应急预案演练及宣教培训工作；传达上级有关指示精神，综合协调各单位做好抗洪抢险救灾工作；及时了解水情、灾情，向指挥部和上级有关部门汇报；及时将雨水情、灾情、救灾办法和指挥部指令等通知各村（社区）及各有关单位；组织做好抗洪抢险救灾的宣传报道；承担指挥部交办的其他事项。

4.2.2信息监测组

组长：叶春雷

副组长：彭鹏、舒近云

成员：陈东阳、李文雨、邓代江、秦勇、王晓燕、各村（社区）监测员

职责：负责收集、整理分析气象、水文等部门各种信息，以及网格员、灾害信息员、气象信息员、派出所、镇规划与自然资源管理所等职能部门工作人员等发现的动态情况和信息化监控系统捕捉到的信息，掌握暴雨洪水预报、降雨、泥石流、滑坡、水利工程险情等信息，及时为领导指挥决策提供依据；完成指挥部及其防指办交办的其他任务。

4.2.3转移调度组

组长：陈伦伟

副组长：黄林、李岱锟

成员：苏秋洪、龚南开、江育力、杨怀泽、宦承伟。

职责：负责按照指挥部的命令，做好治安交通，组织受威胁群众按预定的路线和地点及时转移，确保转移途中和安置后的人员安全；负责协调水利工程的调度运用；完成指挥部及其防指办交办的其他任务。应急处置。

4.2.4后勤保障组

组长：刘静

副组长：吴杰、梁恒光

成员：赵洲、张巧佳、杜重九、周吉林、肖祖成。

职责：负责临时转移群众的基本生活和医疗保障；负责灾民安置点的卫生防疫工作；负责被安置户原房屋搬迁建设及新的房基地用地审批手续的联系等工作；负责为抢险救灾工作提供车辆、通讯、后勤等物质支持；负责善后补偿与处置等；完成指挥部及其防指办交办的其他任务。

4.2.5应急抢险队

队长：王土银

副队长：周刚、江旭权

成员：蒲晓军、唐滔、魏璋佩、江少军、封星文、徐忠、冉峰、廖松、项山川、龙维强、熊智灵、易清、陈思岚、唐平、漆怀晨、周伟、谢晓松、孙绪扬、郑华丽、袁付波、张洁以及供电所、自来水厂、通信公司等工作人员。

职责：根据指挥部的指令，负责应急处置，组织实施工程抢险应急和防护；负责供水、电力、通讯、交通设施的维护与抢修工作；协助村（社区）做好受灾人员和财产的转移；负责落水或受困人员的抢救转移工作；完成指挥部及其防指办交办的其他任务。

## 4.3各村（社区）及社（组）职责

一是成立山洪灾害防御工作领导小组，明确各自责任。二是制订和完善相关山洪灾害防御工作预案；制订和完善防灾减灾工作制度，坚持汛期值班制度，必须保持汛期24小时手机畅通。三是定期组织排查和巡查，发现险情及时处置并上报办公室。四是组织人员撤离，确保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五是协助做好灾民安置及善后工作，组织村（社区）居民开展抢险救灾工作。

## 4.4地灾点监测人员的职责

一是坚持定期监测并做好相关记录。一周监测两次，特殊情况下随时监测，非汛期一周一次。二是做好预警及上报工作，发生灾害及时上报。三是配合村（社区）完成责任区域内的山洪灾害隐患排查巡查工作。四是必须保证汛期24小时手机或座机畅通，接到镇转发的气象和防灾信息通知后，及时按要求落实到位。

# 5 报告与预警

## 5.1风险分析与监测

5.1.1风险分析

全镇主要有防洪薄弱点一处、山洪灾害易发点四处、漫水路桥两处、高位山坪塘两口和病险水库两座等主要风险。

5.1.2风险监测

各村（社区）负责本辖区水旱灾害风险监测职责和信息上报任务， 各村（社区）主任主要负责水旱灾害风险的管控，制定消除措施，并建立风险隐患排查机制。各村（社区）主要风险监测任务的队伍由网格长、网格员、灾害信息员、气象信息员人员和地灾监测员等人员组成。工作职责包括风险隐患巡查、信息报告、先期处置、配合上级开展灾情统计等工作。指挥部下设的信息监测组负责收集各村上报的信息以及成员单位工作人员发现的动态情况和信息化监控系统捕捉到的信息。

## 5.2预警

预警级别按照突发事件发生的紧急程度、发展态势和可能造成的危害程度分为特别重大（一级）、重大（二级）、较大（三级）和一般（四级），依次用红色、橙色、黄色和蓝色标示，一级为最高级别。

5.2.1预警叫应机制

（1）有电时：通过电话、手机短信、广播、传真等方式叫应到户到人。如有孤寡老人、留守儿童等弱势人群，需到户亲自通知。

（2）断电时：通过手摇报警器、铜锣、喇叭、口哨、上门通知等方式叫应到户到人。

5.2.2预警响应机制

5.2.2.1会商研判

指挥部接到预警信息后，立即开展会商研判，再根据会商研判结果有序开展防汛抗旱工作。

5.2.2.2预警响应注意事项

①镇指挥长、副指挥长和指挥部成员、应急工作组人员、应急救援队伍等在岗备班，进入待命状态；②检查镇现有物资、装备的有效性，有需要的要做到定向前置；③依法关闭或者限制使用易受突发事件危害的场所，控制或限制容易导致危害扩大的公共场所的活动；④明确转移路线、转移地点、转移方式、转移工作负责人和联络人，及时组织人员转移、疏散、撤离，并予以妥善安置；⑤加强对预判受影响区域内的加油站、学校、幼儿园、医院、敬老院等重点场所、重要部位和重要基础设施的安全巡查；当确认突发事件发生后，迅速启动应急响应。

5.2.3预警解除

根据上级部门发布的预警解除信息，防指办负责及时通知受影响的相关区域和人员，解除已经采取的有关措施。

## 5.3信息报告

5.3.1信息报告机制

一是信息上报的内容根据指挥部指示进行，防指办为责任部门（工作日，信息上报责任人为党政办负责人，汛期节假日，信息上报责任人为值班负责人）。二是健全镇值班制度，023-47768922为应急值守电话。三是建立基层信息报告网络，网格员、灾害信息员、气象信息员、协管员等按照应急职责任务报告信息，鼓励群众及时报告相关信息。四是村（社区）及有关人员要第一时间向防指办报送突发事件信息及苗头性信息，将隐患消灭在萌芽状态，并全力协助有关部门对外发布相关信息。五是防指办按照指挥长要求向上级党委和政府、相关应急指挥机构以及应急管理、水利、公安、卫生健康等主管部门（单位）报告信息。

5.3.2注意事项

上级部门及有关单位联络方式、报警电话必须牢记。突发事件做到半小时内完成电话报告，一小时内完成书面报告，必要时，通报可能受影响的有关地区和单位。突发事件信息通常包含：发生时间、地点、人员伤亡情况、财产损失情况、影响范围、处置措施、请示支援事项等。防指办主任为责任人（汛期节假日，值班领导为责任人）。

# 6应急处置

## 6.1应急响应

6.1.1接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通知将有暴雨发生以及发布的三级黄色预警时，启动三级应急响应，并落实以下措施。

6.1.1.1防指办通过电话和手机短信向有关村（社区）和指挥部成员单位发出三级黄色预警，由村（社区）干部和相关指挥部成员单位工作人员提醒群众注意做好防范准备。

6.1.1.2当接到三级黄色预警后，村（社区）干部、相关指挥部成员单位工作人员和各风险点现场管控人员应迅速上岗到位，注意观察水雨情变化，并加强防范。

6.1.2接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发布的二级橙色预警，或收到信息监测组研判后上报的险情时（短时强降雨且降雨仍在持续或河流水位达到警戒水位）启动二级应急响应，并落实以下措施。

6.1.2.1防指办通过电话和手机短信向有关村（社区）发出二级橙色预警，由村（社区）干部和相关指挥部成员单位工作人员提醒群众注意防范，特别是危险区人员要做好转移准备。

6.1.2.2防指办通过电话和手机短信向镇指挥部指挥长及信息监测组、转移调度组、后勤保障组和应急抢险队成员发布二级橙色预警，做好相关工作。

6.1.2.3有关村（社区）干部在接到二级橙色预警后，通过广播、手摇报警器、铜锣、喇叭、口哨、上门通知等方式向危险区群众发出二级橙色预警，提醒危险区人员注意防范，做好转移准备。

6.1.3接到区防汛抗旱指挥部办公室发布的一级红色预警，或收到信息监测组研判后上报的险情时（强降雨且降雨雨量加强或河流水位达到保证水位），或村（社区）山洪灾害监测点发出的立即转移报警时，或有泥石流、滑坡征兆时，发布一级红色预警，同时启动一级应急响应，并落实以下措施。

6.1.3.1防指办通过电话和手机短信同时向有关村（社区）发出一级红色预警, 由村（社区）干部和指挥部成员单位工作人员通知并组织危险区人员立即按预定路线撤离至安全区，做好抢险救灾转移安置工作。

6.1.3.2防指办通过电话和手机短信同时向镇指挥部指挥长及信息监测组、转移调度组、后勤保障组和应急抢险队主要成员发布一级红色预警，镇指挥部全体成员立即全面行动，各司其责，做好抢险救灾、转移安置等工作。

## 6.2应急处置措施

6.2.1现场处置

由村（社区）主任责任现场处置，主要处置措施根据现场情况确定。

6.2.2警戒疏散

村（社区）主任负责现场指挥、秩序维护、警戒范围确定和疏散区域。村民小组组长或者村干部负责疏散、组织者和集合有关资源，并确定紧急集合点、疏散路线和疏散方式。

6.2.3抢险救援

村（社区）应急救援人员和可调动的在家年富力强的村民根据现场情况进行分组，开展排除险情、防止次生衍生事件等先期处置任务。

6.2.4转移安置

6.2.4.1转移遵循先人员后财产，先老弱病残后一般人员，先低洼处后较高处人员的原则，以集体、有组织转移为主。转移责任人有权对不服从转移命令的人员采取强制转移措施。

6.2.4.2转移安置路线的确定遵循就近、安全的原则。事先拟定好转移路线，必须经常检查转移路线是否出现异常，如有异常应及时修正或确定新的转移线路。转移路线宜避开跨河、跨溪或易滑坡等地带（详见中山镇防汛抗旱转移安置路线表）。

6.2.4.3安置地点一般因地制宜地采取就近安置、集中安置和分散安置相结合的原则。安置方式可采取投亲靠友、借住公房、搭建帐篷等。搭篷地点应选择在安全区内。

6.2.4.4特殊情况应急措施。转移安置过程中出现交通、通讯中断等特殊情况时，灾区各村（社区）应不等不靠，及时采取防灾避灾措施。由村（社区）干部分头入户通知易发灾害点村民，尤其是夜间可能发生次生灾害时，要保证信息传递的可靠性，做到不漏一户，不漏一人。借助广播、铜锣、喇叭、口哨等设备引导转移人员到安置地点。在制定的转移路线交通中断的情况下，应选择向溪河沟谷两侧山坡或滑动体的两侧方向转移到就近较高地点。对于特殊人群的转移安置采取专项措施，并派专人负责，确保无一人掉队。

6.2.5救灾救助

指挥部下设的应急抢险队按照职责负责开展救灾工作，后勤保障组按照职责负责开展救助工作。

## 6.3联动支援与保障

建立与相邻蔡家镇、柏林镇、四面山镇及属于应急救援队伍和企事业单位以及上级应急指挥机构或部门之间的应急联动机制。上级部门及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到场后，在指挥部安排下协同处置和开展保障措施。如上级应急指挥机构到达现场后，我镇现场负责人及时汇报现场情况，并移交现场指挥权，协助做好相应保障工作。

## 6.4应急结束

接到上级指示或者经确认已达应急结束或响应终止的条件后，指挥长明确应急结束或响应终止，并逐步停止有关应急处置措施，有序撤离应急队伍和工作人员等。

# 7后期处置

现场应急处置工作结束后，由指挥部下设的后勤保障组开展善后处置工作，后勤保障组组织为责任人（汛期节假日，值班领导为责任人）。主要开展对受灾村（居）民的救助、补偿、抚慰、抚恤、安置等善后工作，对在应急处置中受伤或牺牲的人员落实有关优抚待遇，并开展疫病防治、环境污染消除等相关工作。

# 8应急保障

## 8.1通信保障

当有电时，全镇应急通信主要采用电话和广播等方式，缺电时采用宣传车、对讲机、喇叭和到上门叫应。应急通信保障的相关单位及人员通信联系方式（详见中山镇防汛抗旱应急保障联系工作表），如有卫星等相关信息通信系统和技术通信设备，应急通信可进一步得到保障。

## 8.2队伍保障

镇级应急救援队伍主要由应急抢险队和民办应急分队组成，成员包括派出所民警、医务人员、消防队员、民兵、机关单位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各村（社区）应急救援队伍由每村民小组选出的10名青壮年人员组成。应急救援队伍详见附表（中山镇防汛抗旱应急救援队伍）。

## 8.3物资保障

全镇应急物资和装备的类型、数量、性能、存放位置、运输及使用条件、管理责任人及其联系方式等详见附表（中山镇防汛抗旱应急资源清单）。

## 8.4场所保障

具体由指挥部下设的后勤保障组负责，根据实际需要搭建现场指挥部和开设临时避难场所。

附件2

中山镇山洪灾害防御人员联络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职责 | 单位 | 姓名 | 职务 | 办公室电话 | 传真 | 手机 |
| 挥长 | 镇人民政府 | 潘明祥 | 镇长 | 47768912 |  | 13983918848 |
| 副指挥长 | 镇人民政府 | 张庭平 | 人大主席 | 47768185 |  | 15215038846 |
| 镇人民政府 | 刘 静 | 镇委副书记  副书记 | 47768199 |  | 13883483869 |
| 镇人民政府 | 叶春雷 | 武装部长、副镇长 | 47768971 |  | 13637714783 |
| 镇人民政府 | 王土银 | 政法委员、副镇长 | 47768189 |  | 15223030572 |
| 镇人民政府 | 陈伦伟 | 副镇长 | 47768190 |  | 15922758123 |
| 镇人民政府 | 丁 一 | 宣传统战委员 | 47758520 |  | 13983421151 |
| 成员 | 党政办 | 熊 峰 | 负责人 | 47768922 | 47768518 | 13637839836 |
| 党群办 | 谢雪莲 | 负责人 | 47758522 |  | 15215045295 |
| 应急管理办 | 彭 鹏 | 主任 | 47768907 |  | 13452264765 |
| 平安建设办 | 唐 滔 | 主任 | 47768907 |  | 15823986178 |
| 农业服务  中心 | 黄 林 | 主任 | 47768156 |  | 13648412656 |
| 规划建设管理环保办 | 周 刚 | 主任 | 47683855 |  | 13500335171 |
| 劳动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所 | 蒋 武 | 主任 | 47768106 |  | 13436032195 |
| 城市综合管理执法支队中山大队 | 李岱锟 | 队长 |  |  | 15723015233 |
| 规划与自然资源管理所 | 舒近云 | 所长 | 47758525 |  | 18290471171 |
| 市场监督管理所 | 江少军 | 所长 | 47768191 |  | 15803060713 |
| 民政和社会事务办 | 梁恒光 | 负责人 | 47768106 |  |  |
| 财政办 | 吴 杰 | 主任 | 47768911 |  | 13637900799 |
| 水利林业办 | 程贞云 | 负责人 | 47758521 |  | 15213130911 |
| 旅游服务宣传统战办 | 江旭权 | 负责人 | 47768182 |  | 15025431995 |
| 司法所 | 王鹏西 | 所长 | 47768923 |  | 15023436962 |
| 派出所 | 张哲鑫 | 所长 | 47758495 |  | 13508353262 |
| 卫生院 | 肖祖成 | 院长 | 47768120 |  | 18983162854 |
| 学校 | 宦承伟 | 校长 | 47768332 |  | 13618366966 |
| 供电所 | 刘 恒 | 所长 | 47760123 |  | 18723157955 |
| 移动公司 | 杜淋 | 经理 |  |  | 15923328181 |
| 电信公司 | 熊建渝 | 维护人员 |  |  | 18983486868 |
| 三合社区 | 郑 刚 | 主任 | 47768974 |  | 13996029838 |
| 龙塘村 | 李 敏 | 书记 | 47758023 |  | 13752983023 |
| 常乐村 | 周天银 | 书记 | 47758010 |  | 13436146775 |
| 白鹤村 | 冯明仕 | 书记 | 47765628 |  | 13883440609 |
| 太和村 | 屈传科 | 书记 | 47765844 |  | 15310230169 |
| 四合村 | 刘 刚 | 书记 | 47758132 |  | 13752811114 |
| 鱼湾村 | 郑 宇 | 书记 | 47758529 |  | 13883908998 |

附件3

中山镇地灾点监测人员联络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村组 | 地灾点 | 监测人 | 联系电话 | 备注 |
| 1 | 四合村4组 | 三角尖滑坡 | 李中华 | 15823509908 |  |
| 2 | 四合村2组 | 老鹰岩滑坡 | 李学平 | 15102374033 |  |
| 3 | 四合村5社 | 堰头上滑坡 | 龚元刚 | 18290455118 |  |
| 4 | 四合村5社 | 高石坎滑坡 | 韩应光 | 13883440532 |  |
| 5 | 四合村5社 | 大岩子滑坡 | 简贵琪 | 13983084719 |  |
| 6 | 四合村3社 | 深田湾滑坡 | 唐忠能 | 19936353980 |  |
| 7 | 四合村1社 | 生期坪滑坡 | 龚兰福 | 15922683533 |  |
| 8 | 四合村4社 | 丁家沟危岩 | 刘幸炳 | 15923072198 |  |
| 9 | 太和村1组 | 中台滑坡 | 肖开玉 | 13637962075 |  |
| 10 | 太和村3组 | 烂坝子滑坡 | 李学明 | 13310234896 |  |
| 11 | 太和村1组 | 韩家湾滑坡 | 李士君 | 18716241075 |  |
| 12 | 太和村5组 | 汤巴坵滑坡 | 龚卿 | 13527582496 |  |
| 13 | 太和村5社 | 坪子头滑坡 | 李学涛 | 13627657130 |  |
| 14 | 常乐村1组 | 代家庄滑坡 | 刘成金 | 13527462155 |  |
| 15 | 常乐村2组 | 大田坝滑坡 | 杨绍清 | 15923949558 |  |
| 16 | 常乐村6组 | 石头湾危岩 | 周吉海 | 18223094186 |  |
| 17 | 常乐村1社 | 青㭎林危岩 | 熊礼华 | 15998971853 |  |
| 18 | 常乐村1社 | 马桑溪滑坡 | 吕龙波 | 18716241483 |  |
| 19 | 白鹤村2组 | 南厂头危岩 | 张振坤 | 15683886068 |  |
| 20 | 白鹤村2组 | 四轮碑滑坡 | 吴金玲 | 13647632963 |  |
| 21 | 白鹤村4组 | 堰河扁危岩 | 周天文 | 17323553787 |  |
| 22 | 白鹤村4组 | 麻柳屋基滑坡 | 李永祥 | 13638377279 |  |
| 23 | 白鹤村5组 | 胡家湾变形体 | 冯明仕 | 13883440609 |  |
| 24 | 白鹤村6组 | 大土岗变形体 | 秦书华 | 15736086297 |  |
| 25 | 白鹤村6组 | 干岩子变形体 | 黄星辉 | 15909344223 |  |
| 26 | 白鹤村6社 | 双柏树滑坡 | 李宗和 | 13212343619 |  |
| 27 | 白鹤村3社 | 茶林岗滑坡 | 王传伟 | 15340561802 |  |
| 28 | 白鹤村6社 | 大屋基危岩 | 高财武 | 13594316411 |  |
| 29 | 白鹤村6社 | 双峰寺危岩 | 周开福 | 13032358930 |  |
| 30 | 白鹤村6社 | 五里坡滑坡 | 周开新 | 15723471875 |  |
| 31 | 鱼湾村1组 | 枣子坪滑坡 | 宦炳念 | 15823084519 |  |
| 32 | 鱼湾村1组 | 水厂边危岩 | 宦炳建 | 15823811018 |  |
| 33 | 龙塘村7组 | 耍坝滩滑坡 | 敖廷友 | 13637727672 |  |